檔 號: 保存年限: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: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: 陳毓倫 傳真: 03-8577524 電話: 03-8462860#509

電子信箱:allenc@hl.gov.tw

受文者: 花蓮縣新城鄉北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6年5月1日 發文字號:府教課字第1060073010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為教育部辦理之「上網,不迷網」數位學習課程一案,鼓勵貴校教師踴躍參與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6年4月18日臺教資(三)字第1060054628號函 辦理。
- 二、依據「各級學校學生安全健康上網實施計畫」及「106年 資訊教育推動細部計畫-國民中小學資訊知能培訓實施計畫 」辦理。
- 三、旨揭數位課程為幫助教師進一步地了解學生的網路世界, 教導其如何判斷行為的對錯,能在安全、合理、合宜及合 法的準則下,善用網路以豐富生活與學習。
- 四、鼓勵貴校教師至「教師e學院」(https://ups.moe.edu.tw/info/10001099)上網學習。

正本: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 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(國小部)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(國中 部)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花蓮縣立 體育高級中等學校



第1頁,共1頁

訂

線

裝